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吴凯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145,8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7%。

● 本次质押后，公司股东吴凯庭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0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32.80%，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吴凯庭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经办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东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吴凯庭	否	1,290,926	是（首发限售股）	否	2023/4/7	2026/9/1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4.11	2.14	银行授信提供增信

2、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且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业务的情况。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吴凯庭	9,145,847	15.17%	1,709,074	3,000,000	32.80	4.98	3,000,000	0	6,145,847	0
XUAN ZHAO	14,881,610	24.68%	0	0	0	0	0	0	14,866,610	0
合计	24,027,457	39.85%	1,709,074	3,000,000	12.49	4.98	3,000,000	0	21,012,457	0

上述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3-018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至 4 月 19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ymtauto@ymtaut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8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分红转增方案，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和分红转增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徐宏

独立董事：李英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张树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星期四）至 4 月 19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ymtauto@ymtauto.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曹李博

电话：021-59815266

邮箱：ymtauto@ymtaut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393 证券简称：安必平 公告编号：2023-009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 1-3 月获得资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3 年 1-3 月获得国内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证 6 项，获得知识产权类资质 9 项，获得境外认证 2 项。相关信息如下：

一、获得资质的具体情况

（一）获得国内医疗器械注册/备案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有效期	注册分类	所属技术平台
1	病理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软件	粤械注准20232210123	2023.01.19 至 2028.01.18	二类	数智病理
2	全自动数字切片扫描系统	苏械注准20232220335	2023.03.15 至 2028.03.14	二类	数智病理
3	DPC4 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30091	长期	一类	IHC
4	H3.3G34W 抗体试剂（免疫组织化学法）	粤穗械备20230092	长期	一类	IHC
5	缓冲液	皖合械备20230049	长期	一类	LBP
6	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	粤穗械备20230138	长期	一类	IHC

（二）获得知识产权情况

1. 获得专利证书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1	包埋盒打标机	ZL202221741344.4	2023 年 1 月 13 日	实用新型
2	一种玻片载板扫描平台	ZL202222009274.X	2023 年 1 月 17 日	实用新型
3	一种 XYZ 轴抑振平台	ZL202222013032.8	2023 年 2 月 10 日	实用新型
4	包埋盒打标机	ZL202230422148.X	2023 年 1 月 13 日	外观设计
5	玻片清洗机	ZL202230422171.9	2023 年 1 月 13 日	外观设计
6	载玻片打标机	ZL202230421762.4	2023 年 1 月 13 日	外观设计
7	玻片打标机	ZL202230421723.4	2023 年 1 月 13 日	外观设计

2. 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情况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宫颈癌筛查信息管理系统	软著登字第 10816988 号	2023.2.13	原始取得
2	乘理免疫组化图像智能分析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816979 号	2023.2.13	原始取得

（三）获得境外资质情况

1. 获得 CE 证书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产品类别
1	Nucleic Acid Release Agent 核酸释放剂	CIBG-20230700	2023.03.10-长期	IVDR-Class A
2	RealView 实时镜下视野共享系统	CIBG-20230700	2023.03.10-长期	IVDR-Class A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质的取得，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不断满足多元化的临床需求，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扩充公司在肿瘤筛查与精准诊断领域的产品布局，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市场的推广效果、品牌综合影响力及市场实际需求等因素，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0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97 号）核准，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89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4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67,788,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28,755,281.14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会验字[2017]3930 号）审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与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增加南通金诺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金诺”）作为“年产 40 台（套）隧穿氧化硅钝化接触高效太阳电池用平板式 PECVD 设备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的公告》。

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金诺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相关条款的规定，近日，公司分别与南通金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投项目	存入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483279049944	年产 40 台（套）隧穿氧化硅钝化接触高效太阳电池用平板式 PECVD 设备项目	0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南通金诺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丙方”）

丁方：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丁方”）

为规范甲方和乙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丙、丁四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已在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483279049944，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专户余额为 0 元。该专户仅用于乙方年产 40 台（套）隧穿氧化硅钝化接触高效太阳电池用平板式 PECVD 设备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丙方指定下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苏锡通园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具体经办本协议约定的事项。

乙方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万元（若有），开户日期为/年/月/日，期限/个月。乙方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约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者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乙方存单不得质押。

二、甲乙丙三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丁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丁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丁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乙方和丙方应当配合丁方的调查与查询。丁方每半年度对乙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和乙方授权丁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丙方查询、复印乙方专户的资料；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丙方查询乙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丁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丙方查询乙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丁。

六、乙方 1 次或者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2,000 万元或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丁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丁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丁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乙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丁方调查专户情形的，乙方可以主动或者在丁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丁方发现乙方、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丁四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壹拾份，甲、乙、丙、丁四方各持贰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各报备壹份。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9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下午 16:00—17: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023 年 4 月 7 日下午 16:00—17:00，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唐志华先生、独立董事冯巧根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高海龙先生、财务总监李新芳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请问公司 23 年一二季度订单怎么样？

答：公司与下游客户是长期配套合作关系，具体订单情况以客户发出的排产计划为准。

2、请问公司的可转债什么时候发行？

答：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目前已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各项工作，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关注后续披露的进展公告。

3、请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什么时候实施？

答：公司《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待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请关注公司后续的实施公告。谢谢。

4、请问公司员工持股卖出多少了？

答：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届满，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关注后续相关公告。

5、公司作为汽车内饰龙头，对国内各大厂商是否有足够的议价权？

答：公司和客户对于产品的定价是通过双方协商确定的，遵循市场化原则。谢谢。

6、请问公司一季度业绩如何？环比四季度有增长吗？

答：2023 年一季度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谢谢。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3-021
债券代码：113600 债券简称：新星转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4 月 10 日，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敏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协议转让给楼奕霄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297,626 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敏先生于 2023 年 3 月 7 日与楼奕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297,62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协议转让给楼奕霄。本次转让价格 19.53 元/股，转让价款共计 162,052,635.78 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二、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前后持股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2023 年 4 月 7 日上述协议转让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完成前后，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过户前		本次股份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学敏	无限售流通股	43,409,400	26.16	35,111,774	21.16
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25,262,280	15.22	25,262,280	15.22
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15,206,640	9.16	15,206,640	9.16
合计		83,878,320	50.54	75,580,694	45.54
楼奕霄	无限售流通股	-	-	8,297,626	5.00

本次股份过户前，陈学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公司 83,878,32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0.5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敏先生直接和通过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46.06%股权。

本次股份过户后，陈学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公司 75,580,69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5.5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学敏先生直接和通过深圳市岩代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辉科轻金属研发管理有限公司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41.06%股权。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2、本次协议转让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071 证券简称：华依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7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盈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同比扭亏为盈。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9,800 万元至 12,000 万元，上年同期值为 5,009.64 万元，同比增加 95.62%到 139.54%。

（2）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0 万元到 1,300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445.25 万元到 1,665.25 万元。

（3）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10 万元至 1,23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1,435.67 万元到 1,655.67 万元。

（4）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营业收入：5,009.64 万元。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5.25 万元。

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25.67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稳步发展，本报告期内向客户交付的动力总成智能测试设备及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测试服务业务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增加，促进利润稳步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财务部门获取业务销售及经营情况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3-007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质押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6,918,78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55%，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为 2,895,188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10.7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86%。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接到控股股东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延期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延期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原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	是	2,895,188	是（首发限售股）	否	2022 年 4 月 7 日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4 年 4 月 5 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76%	2.86%	企业经营
合计	-	2,895,188	-	-	-	-		-	10.76%	2.86%	-

2、本次质押延期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股）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	26,918,781	26.55%	2,895,188	2,895,188	10.76%	2.86%	2,895,188	0	23,619,106	0
青岛众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33,703	12.36%	3,980,881	3,980,881	31.76%	3.93%	3,980,881	0	8,552,822	0
钱俊冬	12,196,703	12.03%	3,614,733	3,614,733	29.64%	3.56%	3,614,733	0	8,581,970	0
崔蕾	4,835,543	4.77%	1,664,733	1,664,733	34.43%	1.64%	1,664,733	0	3,170,810	0
合计	56,484,730	55.71%	12,155,535	12,155,535	21.52%	11.99%	12,155,535	0	43,924,708	0

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5,000.00 万元到 62,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1,787.27 万元到 48,787.27 万元，同比增加 316.27%到 369.24%。

● 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6,755.28 万元到 53,755.2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4,737.41 万元到 41,737.41 万元，同比增加 289.05%到 347.2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5,000.00 万元到 62,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1,787.27 万元到 48,787.27 万元，同比增加 316.27%到 369.24%。

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6,755.28 万元到 53,755.2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4,737.41 万元到 41,737.41 万元，同比增加 289.05%到 347.29%。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212.7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2,017.87 万元。

每股收益：0.77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逆变器市场端存量市场与增量市场齐头并进持续发力，订单充沛；研发端不断开拓新机型，扩增产品功率段，提升产品竞争力；生产端不断提升生产效率，精益成本，经营业绩快速增长。

四、风险提示

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118 证券简称：力鼎光电 公告编号：2023-010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到期赎回本金：6,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2 年 8 月 3 日，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21,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力鼎光电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一、本次已到期产品的赎回情况

本次赎回的两笔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购买了光大银行厦门分行的结构性存款-202301040285，产品期限 90 天，起息日为 2023 年 1 月 10 日，到期日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按期收回前述理财产品本金 1,000 万元，并获得收益 8.05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2、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购买了光大银行厦门分行的结构性存款-202301040285，产品期限 90 天，起息日为 2023 年 1 月 10 日，到期日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按期收回前述理财产品本金 5,000 万元，并获得收益 40.25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公告日，前述产品赎回本金共计 6,000 万元及收益 48.3 万元，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余额为 13,000 万元。

特此公告。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948 证券简称：建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4 月 20 日，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建德支行签订协议，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000 万元购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7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 7,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59.34 万元。

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7,000	2023 年 1 月 9 日	2023 年 4 月 10 日	1.40%-3.40%	7,000	59.34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1,500	11,500	120.71	-
2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172.60	-
3	结构性存款	12,000	12,000	65.49	-
4	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66.67	-
5	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43.13	-
6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59.34	-
合计		61,500	61,500	527.94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6,5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91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82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3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浙江建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3-008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的公司中文名称：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后的公司英文名称：WINTIME ENERGY GROUP CO.,LTD.

● 公司中文及英文简称不变仍为：“永泰能源”“WTECL”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中文名称由原“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原“WINTIME ENERGY CO.,LTD.”变更为：“WINTIME ENERGY GROUP CO.,LTD.”。有关内容公司已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2023 年 3 月 28 日在《上